

## 以賽亞書的研讀(40-66 章)

### 第七課 僕人的使命(以賽亞書四十二 5-9)

蘇穎睿牧師

#### 引言

- 1) 在聖經神學(Biblical Theology)中，一個非常重要的觀念，不可不知：這就是 typological interpretation 了。如果我們只讀舊約聖經，以為這似乎純是講給猶太民族的歷史與宗教：耶和華神是創天造地的唯一的真神，以色列民族，也即是亞伯拉罕的子孫，是耶和華的選民。耶和華神不但把為奴的以色列民族從埃及中奇妙地釋放了他們，更在西乃山與他們立約。「我是你的神，你是我的子民。」耶和華神是滿有恩典憐憫，祂更為以色列人預備了流奶與蜜的地方，這就是所謂的應許地，又使其擴張，建立大衛王國，建立一統國家及制度。後來更藉所羅門王建造了聖殿，象徵神的臨在，在以色列人中間。但因着以色列民背約，以致亡在巴比倫手下，並且被擄到巴比倫，後來波斯的古列王容許以色列人回歸，重建聖殿，雖然以色列仍是亡國，巴勒斯坦仍是波斯的一個省份，但在以色列人當中，古列王就如耶和華神遣派的「彌賽亞」，再一次把以色列人釋放出來，第二次回歸到應許地，這就是以色列民族的發展史略。
- 2) 然而，聖經卻給我們另一個信息，尤其以賽亞書更為明顯，所有上述的以色列歷史只不過是後事的影兒(The shadow of what is to come)，我們稱之為 type(好像印刷時所用的模)，既有 type(模)，就必有 anti-type(即從模印製出來的東西)，既是影兒，就必有實體，所有這些事情都是指向一個終極方向，就是實體的彌賽亞降臨；簡言之，就是耶穌基督。一如古列王釋放了以色列人回歸安息之地，耶穌才是真正的彌賽亞，把我們從罪中釋放出來，享受在耶穌裏的安息，所以耶穌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(馬太福音十一 28)
- 3) 所以 typographical interpretation 的特色，是看到舊約以色列人的歷史並不是普通世俗人的歷史，而是救贖歷史(History of redemption)，是披露出神在歷史中的救贖計劃。這救贖計劃的高峰就是基督的來臨。舊約的以色列，只不過是新約教會的預象。所以教會又稱為屬靈的以色列，使徒彼得就這樣描述新約的教會：「唯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事實上，整本舊約聖經都是指向耶穌，就如耶穌在路加福音廿四 44 說：「摩西的律法，先知的書，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着我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。」昔日猶太人稱整本舊約聖經為「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和詩篇」，這裏所謂「凡指着我的話」並不是只舊約聖經的一部份是指着基督耶穌而言，而是指整本舊約聖經都是指向耶穌而言，正因如此，我們閱讀或解釋舊約聖經時，我們不是看某段經文教導我們什麼道德教訓(What is the moral lesson of the passage)，而是問，這段經文，從神的救贖角看，有什麼意義？(What is the redemptive significance of the passage?) 這就是我們所謂的 typological interpretation 了！而以賽亞書，特別是有關神的義僕的經文，我們都應以這角度去理解！所以新約的作者都是以這個角度去理解舊約聖經的，這就是猶太教與基督教的主要分別了！

#### (一) 創造諸天，鋪張穹蒼的神(v.5)

- 1) 差遣這「僕人」來到這世間的是我們的神，以賽亞是這樣形容這位真神：v.5「創造諸天，鋪張穹蒼，將地和地所出的一併鋪開，賜氣息給地上的眾人，又賜靈性給行在其上之人的神耶和華，他如此說。」首先，以賽亞稱「神」是「創造諸天，鋪張穹蒼。」的神，祂不只是以色列一族之神，乃是萬國萬民的主宰，因為祂是「創造諸天，鋪張穹蒼」的神。這是創世記第一章的圖畫，「創造」一字 Bara 正是創世記一 1 的那個字。有趣的地方是：以賽亞又用了另一個字來形容神的創造：raqa'。中文譯作鋪張(stretch out)，這是一個非常生動的字，以賽亞想到自己是世上居民，目睹神的創造，尤如鋪張大地(穹蒼：大地)從這一邊到那一邊，再看所鋪

蓋好的大地，五顏六色、有山有水、有高有低、一切都是那麼的井井有條，與創造前的「空虛混沌、淵面黑暗」成了一強烈的對比。

- 2) 再看神的創造，原來這不只是一幅圖畫---「死寂」的圖畫，而是充滿了生機與動作的動畫，他「賜氣息給地上的眾人，又賜靈性給行在其上之人。」這些有氣息和靈性的人，正是神遣派去管理大地的人！

## (二) 僕人的使命(v.6-7)

v.6-7 「我耶和華憑公義召你，必攙扶你的手，保守你，使你作眾民的中保，作外邦人的光。開瞎子的眼，領被囚的出牢獄，領坐黑暗的出監牢。」

- 1) 僕人主要的任務便是秉行神的公義，「公義」是什麼？希伯來文 *tzedeq* 是指依着神所定的規矩而行，就正如申命記十五 15 說：「當用對準公平的法碼，公平的升斗。這樣，在耶和華—你神所賜你的地上，你的日子就可以長久。因為行非義(*tzedeq*)之事的人都是耶和華—你神所憎惡的。」對做生意的人來說，用對準公平的法碼、公平的升斗，依規矩，合法合理去行，這便是義了。對我們來說，只要我們行事為人，依著神賜公平的法碼，不欺不騙，誠實行事，這便是義了！神差遣「僕人」來，就是要在世上設立這「公理」。(v.4)
- 2) 神不但是呼召和差遣祂的僕人，祂更「攙扶他的手，保守他，使他作眾民的中保。」(v.6) 「攙扶他的手，保守他」是說明這僕人所承擔的使命是艱巨的，但神會扶攜他，手牽手的一起去承擔。僕人要承擔的使命，一方面是秉行神的公義，在世設立公理，祂更去作「眾民的中保」，「中保」原作「約」(*covenant*)，原來祂是要與「眾民」去建立一個約的關係。「約」這個字希伯來文是 *berith*，在上古中東一帶，當一個君王征服了另一國，他們會立約，建立一個君王與臣民的關係，這是一個不平等的約，全由勝利的君王所立訂的，作為君主的，他會定下誡命叫臣民遵守，但他亦會立訂一些應許來保那些臣服的臣民。神與以色列民正是這種關係，神是以色列的神，以色列是神的子民，神帶領以色列人出了埃及，並與他們在西乃山立約，但可惜以色列民背叛了神，以致喪失家園，流徙至巴比倫，神差遣祂的僕人，去釋放他們，這人就是「古列」，但古列只不過是將來那位真正僕人的預象(*type*)，也即是彌賽亞，祂來就是與眾民立訂一個新約。這就是「僕人」的使命。我們會問：「這裏所說的『眾人』究竟是指誰？」有些釋經家以為這是指以色列，亦有些釋經家以為這不是指以色列，他們所持的理由有二：
- \* v.5 所說的眾人(*people*)的確不只是指以色列民，而是指所有世上的人。
  - \* 通常聖經提到以色列是神的子民時，通常在「眾民」前一定加上一個 *definite article*(*the people*)。
- 然而，v.6 明顯是把「眾民」與「外邦人」對立，(作眾民的中保，作外邦人的光)。如此，我們所說的「眾民」一定不會包括「外邦人」。所以，從邏輯來說，眾民應該是指以色列人了！不過，以色列只不過是新約教會的預象，換言之，「眾民」應該是指神的子民了！為了加強這福音的普世性，以賽亞便說：「這彌賽亞也是外邦人的光。」換言之，正如 E.J. Young 說：「這彌賽亞是以色列和外邦人的約和光！」
- 3) 我們再看看這僕人如何執行這使命，v.7 給了我們答案：「開瞎子的眼，領被囚的出牢獄，領坐黑暗的出監牢。」
- 「僕人」的使命是「開瞎子的眼」，保羅在使徒行傳廿六 17-18 有這樣的解讀：「我也要救你脫離百姓和外邦人的手。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，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；又因信我，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」
- 很明顯，保羅的使命是到百姓和外邦人那裏，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在此是無分以色列人(百

姓)和外邦人的，他們都瞎了眼，是被世界的神弄瞎了他們的屬靈的眼睛，被罪惡所蒙，唯有基督才能叫他們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。

- 4) 在另一方面，「僕人」亦要「領被囚的出牢獄，領坐黑暗的出監牢。」(v.7)當然，這裏是指那些被罪所捆綁的囚犯，他們是坐在黑暗的一群，但基督來，是叫他們重見光明，得到釋放。

### (三) 我是耶和華(v.8-9)

- 1) 我們看到神不但是創天造地，賜人生命的主，祂更是一位拯救我們的神，開我們的眼睛，釋放我們出牢獄的主宰，在 v.8-9 以賽亞總結了兩個非常重要的真理，有關神的真理：
- \* 祂是獨一的真神，唯一配得榮耀的主宰。
  - \* 一切都在祂掌管下，無論舊事新事都在祂控制之內。
- 2) v.8 告訴我們，「耶和華」是神的名，在耶和華沒有告訴摩西祂的名字之前，希伯來人稱神為 El Shaddai，意思是全能的神。但當摩西在焚燒的荊棘中看到神，他就問神的名字，神就這樣答他：「我是自有永有的。」(I am who I am)希伯來話就是 Yahweh 了，這就是祂的名字。
- 只有耶和華(Yahweh)才是唯一的真神，唯有祂才擁有真正的榮耀，所以 v.8 說：「我是耶和華，這是我的名；我必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，也不將我的稱讚歸給雕刻的偶像。」這就整個基督教的信仰核心「除祂以外，並沒有神」。
- 3) 正因為祂是獨一的真神，所有歷史都在祂的掌管下，無論是先前已經發生了的事，或是尚未發生的新事，都是在神的掌管下。這裏所謂「先前所發生的事」，有些學者以為是指波斯王古列初嘗勝利的時期，那時巴比倫還未淪陷。
- 至於那些尚未發生的事，乃是指巴比倫淪亡，波斯崛起，在古列王領導下，猶太人得以回歸巴勒斯坦，這一切的歷史都掌管在耶和華手裏！
- 不但是波斯的歷史，一切歷史，國家之興亡，都在神的掌管下，正因如此，我們深信神是歷史的主宰！

### 默想

- 1) 什麼叫做 typological interpretation ?
- 2) 舊約是新約的影兒，這是什麼意思？你能列舉一些例子來說明你的看法？
- 3) 「僕人」的使命是什麼？